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簡章

壹、甄選錄用名額：正取1名（係臨時非編制人員），備取若干名，列冊候用。
（備取有效期限至民國112年6月30日止）

貳、甄選資格：

- 一、中華民國國民，男女皆可，男性須役畢或無需兵役。
- 二、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，錄取人員需出具三個月內身體健康證明【需經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「供膳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」合格證明】及 COVID-19 疫苗接種紀錄卡(應完整接種 3 劑疫苗，倘未完整接種 3 劑疫苗者，應提供自費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陰性證明，相關規定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滾動式修正)。檢查項目應包括 X 光、血清、皮膚、糞便、傳染性眼疾、A 型肝炎檢查包含 IgM 及 IgG 二項抗體（若兩者為陰性，應施打 A 型肝炎疫苗，並繳交施打疫苗證明）、傷寒等】。凡未繳交或體檢不合格者，即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。
- 三、同意履行供膳人員管理要點各項規定（若曾在他校服務過，應檢附離職同意書或離職證明書）。

參、簡章下載：請逕至本校網站公佈欄下載(<https://www.tc.jhs.chc.edu.tw/>)
，或洽彰化縣大城國民中學學務處免費索取。

肆、報名時間：112年03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10時30分，逾期不受理。

伍、報名地點：彰化縣立大城國中學務處。

（校址：彰化縣大城鄉南平路224號。李營養師 TEL：04-8941021*32）

陸、報名手續：限親自或委託報名，不受理通訊報名，並請備妥以下文件：

- 一、填具報名表(免報名費)、准考證、具結書。
- 二、繳驗證件正本及影印本：下列證件正本驗訖發還，影印本由學校留存，僅持影印本證明概不受理。
 1. 國民身份證（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、出生日期不符者，均不得報考）。
（男性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正本）。
 2. 相關經歷證件(無者免附)。
 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- 三、委託報名者加繳委託書乙份(受委託人亦需攜帶個人國民身份證核驗)。
核驗上述資料時，若有未備齊全者，不受理報名。

柒、甄選日期、地點：112年03月31日(星期五)上午11時起於本校視聽教室進行口試。

捌、甄選方法：資料審查暨口試

玖、錄取方式：

一、甄選結果，依成績總分高低排序錄用廚工正取人員，得分低於（不含）70分者不予錄取，如錄取不足額時，另辦甄選。

二、錄取名單確定後，於民國112年03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下午7時後公告於本校網站公佈欄。

拾、應聘手續暨相關規定：

一、公告為錄取者，請攜帶身分證於民國112年04月0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前，親自至本校學務處辦理報到簽約事宜，並於7日內繳交區域醫療院所以上核發「供膳作業勞工特殊體格健康檢查」合格證明，逾期未辦理報到簽約者，視同放棄，並依序通知備取人員遞補聘用。繳交證件、體檢表不合格者，取消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二、錄取廚工須依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「廚工契約書」及「廚工工作規則」履約。

三、僱用期間：自試用期滿起至112年6月30日。

（合約期滿後視工作表現及經費許可，經本校午餐工作委員會通過後，績優者予以續聘，不另甄選。）

四、工作時間：供應午餐日之上午9：00至14:00將學生餐具洗滌完畢工作完成。

五、應聘人員待遇：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公告每小時「基本工資」辦理，於隔月15日前一次發放。惟如遇例假、休假或特殊情況時發放時間順延，按實際工作日計薪（寒暑假及例假日未上班時不計工資）。

六、錄取者工作期間一律參加勞保、健保、勞退，否則不予聘僱。

拾壹、其它：

一、甄選當日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，口試得延後舉行，相關訊息公告於本校校務公告欄。

二、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證明文件，如於錄取聘用後發現偽造不實者，均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，並應負法律責任。

三、本簡章未盡事宜處，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；如有補充事項另公布前開網站。

拾貳、本簡章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若有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報名表

編號：_____ (由甄選單位填寫)

姓名		戶籍住址	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現居住址	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電話	()	貼相片處 (請貼最近三個月 正面脫帽2吋相片)
身份證 字 號		手機		
最高學歷 (學校全銜)				
※本人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)親屬就讀本校()年()班姓名()，其和本人關係是()。 【本欄位係評分項目之一，請據實填寫】				
經 歷 (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浮貼)				
服務單位名稱	職稱	相關餐飲工作內容簡述	任職起迄期間	
			~	
			~	
			~	
以上資料請填妥，同其他證件影本交由審核人員(※下列檢核項目，由甄選單位審核)				
廚工甄選 基本條件 (符合項目打 「√」)	1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華民國國民身份證影本，正本檢核後發還。 2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性報考者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正本。 (證件與國民身份證所載姓名、出生日期不符者，均不得報考) 3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 4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，正本檢核後發還。 5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相關經歷證件影本：「檢附()件經歷證件」(無者免附)			
	是否符合甄選資格	<input type="radio"/> 是 <input type="radio"/> 否	審核人員簽章 (「不符合」須 加註原因)	

彰化縣立大城中學111學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報名表

甄選基本資料影本黏貼單

身份證正面黏貼處
(請浮貼)

身份證反面黏貼處
(請浮貼)

〈下列資料自行檢核，並依序以釘書針裝釘於本頁正後方右上角〉

1. 男性報考者須繳驗退伍證明或無須兵役之證明影本。
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乙份
3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乙份
4. 相關經歷證件影本：「本人檢附()件經歷證件」(無者免附)

~資料 A4大小影印(縮放)為原則，以利審查~
~相關甄選影本資料，無論錄取與否，概不送還~
(正本檢核後發還，請當場確實清點後攜回)

具結書

立具結人

參加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111學

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，除無異議放棄報考錄取資格外，如有刑責，並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- 一、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- 二、資料偽造不實情事。
- 三、經錄取後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簽約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

切結人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號碼：

中華民國112年 月 日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 111學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案 准考證</p> <p>甄選日期：112年3月3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1：00起</p>	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測驗項目 (視報名人數，得縮減為一場。)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備 註 唱名三次未到口試場 視同放棄應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主試人員簽名)</p>
<p>二吋相片黏貼處</p>	<p>准考證 號 碼</p>	<p>口 試</p>	
	<p>姓 名 (考生填寫)</p>		

※請帶准考證、身分證於**112年3月31日上午10時30分**前至本校學務處完成報到手續

委 託 書

立委託書人_____茲因本人確實無法親自

報名貴校111學年度第7次廚工甄選案，特委託

君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如有不實虛偽致使不實登載
之情事者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 (簽章)

(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新式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